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10月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再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为保证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发行规模

调整前：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2,070.00万元（含62,070.00万元），且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50%。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621.00 万元（含 40,621.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2,070.00 万元（含 62,0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液流储能电池关键材料研发及示范工程项目	铁铬液流电池储能电站项目	5,000.00	4,415.00
		液流储能研发中心项目	12,650.00	10,600.00
2	含铬废渣循环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	28,000.00	11,790.00
3	超细氢氧化铝新型环保阻燃材料项目	-	18,000.00	16,645.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	18,620.00	18,620.00
合计			82,270.00	62,070.00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621.00 万元（含 40,621.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

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含铬废渣循环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28,000.00	11,790.00
2	超细氢氧化铝新型环保阻燃材料项目	18,000.00	16,645.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186.00	12,186.00
合计		58,186.00	40,621.00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除上述调整之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振华股份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9 日